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2
债券代码:113046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债券代码:113068 债券简称:金铜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1/2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00元/股-0.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专项贷款及公司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以下简称"本次回购")。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61元/股(含);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2024年11月19日至2025年11月1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 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 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暂未进行股份回购。公司现已完成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对应的资金账户、银行第三方存管账户的开立及绑定,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本次回购计划。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1
债券代码:113046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债券代码:113068 债券简称:金铜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有156,000元"金田转债"转换成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累计有41,513,000元"金铜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或回售,其中"金铜转债"累计转股金额为41,465,000元,累计回售金额为48,000元(不含利息)。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金田转债"和"金铜转债"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累计为7,041,376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47562%。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金田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499,844,000元,占"金田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8960%。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金铜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408,487,000元,占"金铜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7.13703%。

● 本季度转股情况:2024年10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累计共有23,000元"金田转债"和41,382,000元"金铜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7,015,957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金田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79号文核准,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公开发行了15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5亿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47号)文同意,公司1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4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田转债",债券代码"113046"。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金田转债"自2021年9月2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期至2027年3月21日,"金田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0.95元/股。由于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且因实施股权激励股本发生变化,"金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95元/股调整为10.7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6月23日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披露的《关于"金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由于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金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75元/股调整为10.6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6月15日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9日披露的《关于"金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由于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金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64元/股调整为10.5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3年6月14日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8日披露的《关于"金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由于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金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55元/股调整为10.4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6月6日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披露的《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换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二)"金铜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75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7月2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4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4.50亿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89号文)同意,公司14.5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2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铜转债",债券代码"113068"。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金铜转债"自2024年2月5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原定转股起始日2024年2月3日为休息日,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转股期至2029年7月27日,"金铜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6.75元/股。由于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金铜转债"的转股价格由6.75元/股调整为6.6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6月6日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披露的《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换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由于公司股价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金铜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2024年8月26日,公司根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金铜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金铜转债"的转股价格由6.63元/股调整为5.9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8月28日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金铜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6)。

公司于2024年3月7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金铜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对"金铜转债"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变更及延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金铜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本次回售申报期为2024年3月15日至2024年3月21日,回售价格为100.13元/张(含当期利息)。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金铜转债"回售申报期内,回售的有效申报数量为480张,回售金额为48,062.40元(含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金铜转债"可选择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2024年10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累计共有23,000元"金田转债"和41,382,000元"金铜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7,015,957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有156,000元"金田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有41,513,000元"金铜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金田转债"和"金铜转债"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累计为7,041,376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4756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金田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499,844,000元,占"金田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8960%。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金铜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408,487,000元,占"金铜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7.13703%。

三、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可转债转股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4年9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4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17,510	-	417,51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78,481,357	7,015,957	1,485,497,314
总股本	1,478,898,867	7,015,957	1,485,914,824

四、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董秘办

咨询电话:0574-83005059

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债券代码:113046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债券代码:113068 债券简称:金铜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根据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首次授予的5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取消其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232,500股;3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评价等级未达到A等级,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17,400股;17名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但仍在公司或公司下属子公司内任职,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公司按照《激励计划》规定的分配原则进行调整,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167,610股。综上,公司本次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417,510股。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417,510	417,510	2025年1月7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一)公司于2024年6月11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上述事项已由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的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二)2024年6月12日,公司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就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截至债权申报登记期满,部分可转换债券持有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所持可转换债券,未收到债权人提出担保的要求。

经与债券持有人沟通确认,最终注销债权份额0元(即0张),涉及债权人证券账户共0户,公司不涉及相关资金划付。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严格按照清偿合规程序完成清偿相关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提前清偿及注销的实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117)。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1、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第十三章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被公司辞退、被公司裁员等原因而离职,自离职之日起,其已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可以解除限售;其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和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鉴于《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5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公司决定取消其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232,500股。

2、根据《激励计划》"第八章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之"二、(四)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的规定: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鉴于《激励计划》中3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评价等级未达到A等级,公司将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17,400股。

3、根据《激励计划》"第十三章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二)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1、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但仍在公司内,或在公司下属子公司内任职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仍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程序进行,个人绩效考核以原有职务和新任职务的综合绩效考核结果为准。"鉴于《激励计划中》17名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但仍在公司或公司下属子公司内任职,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分配原则进行调整。公司将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167,610股。

综上,公司本次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417,510股。本次因上述1导致需回购注销的232,5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4.683元/股;因上述2、3导致需回购注销的185,01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4.683元/股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之和。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共涉及25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417,51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0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了上述25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17,51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预计上述417,510股限制性股票于2025年1月7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手续。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数量	变动数量	变动后数量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17,510	-417,510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485,497,314	0	1,485,497,314
股份总数	1,485,914,824	-417,510	1,485,497,314

注:1、本次变动前股本结构以公司2024年12月31日股本结构为准。

2、公司最终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以实际在中登公司办理回购注销的数量为准。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回购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就本次回购注销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本次回购注销手续,且需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办理本次回购注销涉及的减资手续。

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4
债券代码:113046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债券代码:113068 债券简称:金铜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转股价格:"金田转债"转股价格为10.43元/股;"金铜转债"转股价格为5.90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金田转债"转股价格为10.43元/股;"金铜转债"转股价格为5.90元/股

● 因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并四舍五入,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金田转债"及"金铜转债"转股价格不变。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79号文核准,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公开发行了15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5亿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47号)文同意,公司1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4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田转债",债券代码"113046"。"金田转债"转股期起止日为2021年9月27日至2027年3月21日,本次调整前的转股价格为10.43元/股。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75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7月2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4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45,000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89号文)同意,公司14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2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铜转债",债券代码"113068"。"金铜转债"转股期起止日为2024年2月3日至2029年7月27日,本次调整前的转股价格为5.90元/股。

二、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2024年6月11日,公司根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5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取消其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232,500股;3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评价等级未达到A等级,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17,400股;17名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但仍在公司或公司下属子公司内任职,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公司按照《激励计划》规定的分配原则进行调整,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167,610股。综上,公司本次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417,51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在"金田转债"、"金铜转债"发行之后,当本公司因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息等情况(不包括因可转债转股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公司将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因此,"金田转债"、"金铜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符合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

三、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与调整结果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在"金田转债"、"金铜转债"发行之后,当本公司因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息等情况(不包括因可转债转股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送股或转增股本:P1=P/(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A×k)/(1+k);

两项同时进行:P1=(P+A×k)/(1+n+k);

派息:P1=P-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D+A×k)/(1+n+k)。

其中:P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送股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息,P1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根据上述约定,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适用调整公式:P1=(P+A×k)/(1+k)

A=2,022,337.02/417,510≈4.84元/股(含利息),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总金额为2,022,337.02元(含利息),本次回购注销股份数为417,510股。

k=-417,510/1,485,914,824≈-0.0281%,其中417,510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股份数,1,485,914,824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前总股本。

"金田转债"转股价格:P1=(10.43+4.84×(-0.0281%))/(1-0.0281%)≈10.43元/股(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金铜转债"转股价格:P1=(5.90+4.84×(-0.0281%))/(1-0.0281%)≈5.90元/股(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综上,因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金田转债"及"金铜转债"转股价格不变,故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不调整"金田转债"及"金铜转债"的转股价格。

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公告编号:临2025-003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股东借款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云南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下称"华侨城实业")为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参股公司,华侨城实业目前的股权结构为: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0%,公司持股30%,华侨城企业有限公司持股20%。

2、本次借款的相关事宜已由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进行决策,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考虑到华侨城实业的经营现状和资金压力,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不再向华侨城实业进行借款展期。截至2024年12月31日前,华侨城实业在借款期限届满后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返还借款本金或支付利息。该笔借款自2025年1月1日起逾期。

一、借款逾期情况概述

为支持华侨城实业开展业务和日常经营,公司陆续向华侨城实业提供借款,截止2020年12月借款本金余额4,200.69万元,自2020年至2024年,公司每年对华侨城实业提供的借款进行展期,到期日为2024年12月31日。上述为参股公司提供借款及展期事项均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18日和2024年7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临2024-009号、2024-050号公告)

截止2024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本金余额为4,200.69万元,并已到期,因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和巨大的资金压力,华侨城实业无法按期偿还上述借款及利息。公司正积极与华侨城实业协商收回款项,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借款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668292876S6

法定代表人:唐战华

成立日期:2007年12月25日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阳宗海风景名胜区汤池街道云南华侨城

经营范围:云南华侨城的投资开发与经营管理;物业管理;住房租赁经营;住宿及餐饮服务;酒店管理;会议及会展服务;电子商务;园林景观设计及施工;体育运动项目开发与经营管理(国家禁止及限制类除外);温泉洗浴、水上娱乐及休闲服务;洗涤服务;景区策划;文艺活动策划(演出经纪除外,禁止投资文艺表演团体);舞台美术设计、制作;旅游商品、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批发与零售;机动车停放服务;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水暖器材、电工器材、家具、五金的批发与零售,以上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许可证、特许经营权等专项管理的商品除外)(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0%,公司持股30%,华侨城企业有限公司持股20%。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未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7,083.36	105,267.31
负债总额	241,779.69	247,849.41
所有者权益	-134,696.33	-142,582.11
资产负债率	225.79%	235.45%
营业收入	3,016.56	1,243.76
净利润	-13,013.21	-8,125.18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对其借款余额为4,200.69万元,应收利息余额918.52万元。

三、逾期情况及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截至目前,华侨城实业向公司的借款届满,华侨城实业暂无法及时归还公司提供的借款本金4,200.69万元及其利息,导致借款逾期。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高度关注华侨城实业借款逾期事项的进展,督促公司持续对债权进行清收。同时持续关注华侨城实业的生产经营情况,不排除进一步采取相关司法措施进行追偿,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向华侨城实业提供的借款本金4,200.6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3.07%,该笔借款已于2022年底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本次借款逾期情况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公司正积极与华侨城实业协商解决方案,同时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根据事项的具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公告编号:临2025-001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月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昆明市西山区西园南路34号融城优郡A4栋写字楼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17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8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13,096,55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410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大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孔薇然女士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其中董事长孔薇然女士、独立董事施谦先生、独立董事刘志强先生、董事兼总经理崔铠先生、董事樊凡女士、董事王自立女士以现场方式参会。独立董事苏自立先生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其中监事刘自勇先生以现场方式参会;监事会主席范振中先生、监事常青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融资事项的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融资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7,376,358	97.7955	15,477,744	2.1704	242,450	0.0341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担保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2,395,655	97.0970	20,394,869	2.8600	306,028	0.043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向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892,995	70.2603	15,775,544	29.2506	263,700	0.4891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向参股公司提供借款展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6,466,900	97.6679	16,328,574	2.2898	301,078	0.0423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051,917	70.5550	15,484,744	28.7114	395,578	0.7336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5年融资事项的议案》	70,325,783	81.7304	15,477,744	17.9877	242,450	0.2819
2	《关于公司2025年担保事项的议案》	65,345,080	75.9420	20,394,869	23.7022	306,028	0.3558
3	《关于公司2025年向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37,892,995	70.2603	15,775,544	29.2506	263,700	0.4891
4	《关于公司2025年向参股公司提供借款展期的议案》	69,416,325	80.6735	16,328,574	18.9765	301,078	0.3500
5	《关于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38,051,917	70.5550	15,484,744	28.7114	395,578	0.733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对于涉及特别决议的议案2,已获得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对于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3、议案5,关联股东云南省康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云南融智投资有限公司均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泽春、李艳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公告编号:临2025-002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参股公司提供借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支持参股公司云南澄江老鹰地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下称"老鹰地公司")、大理满江康旅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大理满江")开展业务,满足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拟向老鹰地公司以及大理满江提供借款展期,展期金额为14,334.03万元(不含利息),展期至2025年12月31日。

● 本次借款展期的相关事宜已由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进行决策,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借款展期事项概述

(一)基本情况

1、老鹰地公司借款展期事项概述

为支持老鹰地公司的项目开发建设,公司于2017年向老鹰地公司提供同股比股东借款,老鹰地公司陆续归还了部分借款;期间,双方就借款展期事宜进行协商,并根据历次股东大会授权对借款余额进行展期。截止目前,该笔借款余额为5,000万元。(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18日和2024年10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临2024-009号、临2024-067号公告)

2、大理满江借款展期事项概述

为支持大理满江的项目开发建设,公司于2018年起陆续向大理满江提供同股比股东借款,大理满江陆续归还了部分借款;期间,双方就借款展期事宜进行协商,并根据历次股东大会授权对借款余额进行展期。截止目前,该笔借款余额为9,334.33万元。(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18日和2024年7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临2024-009号、临2024-050号公告)

公司对老鹰地公司以及大理满江提供的两笔借款均于2024年12月31日到期。经公司与双方分别协商,为支持前述两家参股公司业务开展,满足其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需要,在不影响公司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已按同股同权原则对原借款进行展期,展期金额共计14,334.03万元,其中:为老鹰地公司提供借款展期为5,000.00万元,为大理满江提供借款展期9,334.33万元;展期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展期合同依据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签订。

本次借款展期是公司按出资比例提供的财务资助,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亦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二)决策程序

本次借款展期的相关事宜已由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进行决策,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1、云南澄江老鹰地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530400734334405N

法定代表人:舒世雄

成立日期:2000年9月4日

注册资本:7,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云南省玉溪市澄江市环湖东路10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泳);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攀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休闲观光活动;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会议及展览服务;棋牌室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健身休闲活动;日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休闲娱乐用品设备出租;体育用品设备出租;文化用品设备出租;体育保障组织;体育竞赛组织;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体育经纪人服务;组织体育表演活动;企业管理;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游乐园服务;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软件开发;园区管理服务;游览景区管理;露营地服务;幼儿园外托管服务;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云南万城百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股90%,永昌发展有限公司持股10%。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未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73,948.77	539,799.31
负债总额	616,785.22	591,015.30
所有者权益	-42,836.44	-51,215.99
资产负债率